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8年6月25日以书面、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11名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,会议于2018年7月2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博源大厦12层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11名,实到董事11名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为兔先生主持,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,通过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终止原募投项目“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50万吨/年合成氨联产50万吨/年尿素、60万吨/年联碱项目”,并将该项目计划投入的募集资金187,481.22万元中的113,191.80万元用途变更为“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40万吨/年精品小苏打项目”和“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”(10万吨/年乙二醇技改项目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: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7月2日，同意公司向19名激励对象授予948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1.63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1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关联董事刘宝龙回避表决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公告》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定于2018年7月20日（星期五）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二日